

合同编号：

买卖框架协议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葛洲坝集团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就物资供应合作等事宜，本着资源共享、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作范围

1、甲方向乙方购买范围包含：建筑材料（含施工辅材）、五金机电、劳保用品等。

2、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可在乙方线上采购平台（网址：<https://mygsmall.cggc.cn/>）所提供的相关功能模块进行线上采购、批量询价等。

二、价格及结算方式

（一）价格

本协议内甲方所采购的商品价格以甲方采购订单确认时乙方线上采购平台的销售价格为准。

（二）结算与支付

1、结算方式以固定账单日+付款周期形式进行结算。

双方每月【 】日前核对上月【 】日到【 】日账款，在保证对账确认、发票开具工作按合同约定时间节点完后，甲方于次月【 】日前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已核对的账款。

具体如下：每月【 】日乙方将上月账单发送至甲方指定人员，甲方于每月【 】日前完成与乙方的对账确认工作，

并向乙方提交开票申请（提交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微信、邮件、传真），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每月【 】日前，乙方完成对甲方的发票开具及送达工作，每月【 】日前，甲方完成发票确认工作，并于次月【 】日前向乙方支付已核对的账款。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葛洲坝集团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硚口支行

行号：10552100527

账号：42001226408050013250

2、发票：

（1）乙方应开具合格、足额、有效且税率为【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开具发票后应以电子形式告知甲方并将发票原件快递至甲方指定地点。

（2）甲方收到发票应及时进行确认，发票开具与甲方需求不符，甲方应在签收发票后【 】日内向乙方反馈，乙方收取甲方退还发票后积极配合更换发票并送达甲方。

（3）甲方应及时对乙方已按要求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认证抵扣。如甲方原因超期未抵扣，由此产生全部责任或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4）甲方从乙方收取发票后产生发票丢失、损毁，甲方可在发票开具日起【 】天内与乙方沟通，甲方需承担由此产生税务机关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罚款（如有）后，

乙方可协助甲方办理相关证明（如《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及发票记账联复印件用于甲方发票认证抵扣。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三、订单与交货

1、甲方根据生产需要在乙方线上采购平台中下达订单，乙方根据订单备货并送至订单指定交货地点。

2、如出现货物质量、规格、型号问题，乙方负责免费更换。

在货物交付前，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在货物交付之后，货物所有权及风险转移到甲方，但不免除乙方的货物质量保证责任。

3、甲方向乙方发送的订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规格、型号、数量、交货地址、订单接货人、联系方式等信息）。乙方应就订单的在途情况提供准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物流信息、货物状态等信息）。

乙方应保证多联验收单由甲方订单接货人验收，货物验

收完毕后甲方订单接货人、乙方（包括第三方物流）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甲、乙双方各留存一联。以此作为对账凭单。

4、交货地点：订单指定交货地点。

5、交货方法：乙方负责送货到订单指定交货地点。

6、因甲方提供的收货信息不准确、不完整或发货后变更收货地点、收货人等收货信息的，乙方不承担迟延送货的责任。甲方如需变更收货地点、收货人等收货信息时，应在乙方发货前书面告知乙方。

四、货物验收

1、乙方在送达货物后，应通知甲方对货物品类、规格、型号、数量和外包装等货物状况进行验收，确认货物与订单是否一致，若与订单信息不一致，甲方有权拒收。实物与订单信息一致甲方在货物送达验收后当场确认收货。

2、如在点验中甲方对货物质量有异议，应及时联系乙方说明原因，乙方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处理。

内在质量问题在产品投入使用后的正常质保周期内提出异议。

3、退换货：甲方购买的商品（部分乙方规定产品除外），在商品包装完整、数量准确的前提下（“包装完整”是指产品外包装没有破损，内件不缺，不影响二次销售），自甲方签收货品7天内可以选择退换货，运费由甲方承担。

因严重延误、存在质量瑕疵、外观破损等为由但因甲方

责任导致退换货情形的，运费由甲方承担。

五、售后服务

乙方将按相关法律规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保证所供产品为厂家的合格品。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退、换货所产生的直接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货款的，应按逾期第一个月 0.417%、逾期第二个月 0.5%、逾期第三个月 0.75%的利率标准计算支付逾期部分资金利息，且乙方有权暂停供货，或者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2、甲方应妥善保管本协议项下账户名及密码信息，未经书面约定擅自将账户名及密码信息转让、授权、赠与或因保管不善等任何其它原因导致任何其它人使用的，甲方需自行对其账户项下的一切行为独立承担责任。

3、任何一方违约，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负责向守约方赔偿实际直接损失，守约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保留向法院起诉的权利。

七、不可抗力

因战争、瘟疫、洪灾、社会暴动、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采取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天内提交政府有关部门的证明；双方就不可抗力造成的后果进行协

商，根据其影响程度，免除或部分免除相应责任。

八、其他条款

1、甲乙双方在合同的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由上级公司进行协调。

2、经双方同意并签署的本合同的附件及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后生效，合同生效日起以双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的日期为准。合同自甲乙双方履行完协议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后终止。

4、合同未尽事宜、修改、变更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本合同正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甲 方：葛洲坝集团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盖 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盖 章：_____

签字日期：_____